附件2：

西安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

创建省高教系统文明校园测评体系任务分解表

**一、基本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测评标准 | 测评方式 | 材料任务 | 负责单位 |
| --- | --- | --- | --- | --- |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2思想理论教育 | 1．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切实抓好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教育，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宣传教育，工作有部署、有制度、有督导、有成效。 |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 （1）党委中心组年度理论学习计划、学习制度；  （3）师生学习笔记各5份；  （4）制作汇总表，分别对师生理论学习、开展的相关主题教育活动情况进行梳理。 | 各基层党委（1）（3）（4） |
| 2．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师生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有统筹安排，有条件保障。 |
| 3．着眼于提升师生思想政治素质，引导师生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工作有方案、有制度、有落实。 |
| 1.4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2．利用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活动，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哲学社会科学课堂教学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 |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 （2）制作汇总表，对纪念国庆节、建党节、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学校本科办学40周年等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梳理；  （4）各学院专业育人情况。 | 各基层党委（2）（4） |
| 3．经常性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广泛开展民族英雄、道德模范、时代楷模、身边好人、最美人物等学习教育活动，培育和选树学习励志、实践奉献、参军报国、诚信友善、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典型，塑造向上向善的校园新风。 |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 （2）制作汇总表，对学习先进典型、召开各类学习报告会、先进经验交流会等情况进行梳理。 | 各基层党委（2） |
| 1.5日常思想政治教育 | 2．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制定诚信教育工作方案，开展诚信主题教育活动，建立健全学生诚信档案，建设校园诚信文化。 | 材料审核 | （3）诚信演讲比赛、资助诚信活动相关材料。 | 各学院（3） |
| 3．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学校领导、院（系）领导联系师生、谈心谈话制度，能够及时了解师生思想状况和具体诉求。 |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 （3）院（系）领导联系师生制度及落实情况相关材料。 | 各学院（3） |
| 4．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深入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活动。将学生日常节俭行为习惯养成情况作为重要指标，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 材料审核 | （2）对生态文明教育和“三节”教育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梳理，并制作汇总表。 | 各学院（2） |
| 5．学风建设和科学道德教育有计划、有措施，有经常性教育活动，做到全员、全过程、全覆盖。 | 材料审核 | （2）学风建设和科学道德教育宣讲材料、相关总结汇报材料。 | 各学院（2） |
| **3．师德师风建设** | 3.2师德教育 | 3．加强教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开展理想信念、形势政策、法治和心理健康教育。 | 材料审核 | 制作汇总表，对教师相关教育活动进行梳理。 | 各教学单位 |
| 4．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搭建师德教育有效平台，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不断拓宽师德教育途径，增强师德教育效果，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师德教育品牌活动。 | 制作汇总表，对教师指导学生社会实践、挂职锻炼、参加志愿服务等情况进行梳理。 |
| 3.6师德师风  表现 | 1．教师关心关爱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师生关系和谐融洽。 | 材料审核 | 查阅相关调查问卷等支撑资料 | 各教学单位 |
| 2．教师学风教风整体良好，教育教学活动中的言行举止符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
| 3．校园学术氛围积极健康，教师诚信为学观念强，言传身教带动学生。 | 材料审核 |
| 4．学生对教师的师德师风、学术诚信、立德树人评价满意。 |
| **5．校园环境建设** | 5.4环境和谐 | 2．发挥学校在“三结合”教育体系中的作用，建立并落实家校联系制度，建立与驻地社区合作育人的工作机制，每年组织开展合作共建活动，开放学校体育文化场地。 |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 （1）家校联系制度；  （2）与驻地社区合作育人、共建活动等情况。 | 各学院（1）（2） |

**二、特色指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负责单位 | 备注 |
| 1 | 获得全国道德模范、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中国好人以及中央国家机关一级授予的师德标兵、辅导员年度人物、大学生年度人物、最美人物等荣誉。 | 各单位报送  材料组汇总 | 除项目内容所列，各单位师生员工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优秀个人（集体）荣誉均可报送 |
| 2 |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等活动，产生较大社会影响，获省部级以上表彰。 | 团委和各学院报送  材料组汇总 | 最美志愿者、优秀志愿者、优秀志愿服务项目、暑期社会实践全国全省表彰等均可报送 |
| 3 | 学校办学、文化建设、文明创建特色明显，成效显著，充分发挥科技和人才优势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中央主要媒体做过宣传报道。 | 各学院报送  宣传部整理 | 中省各类媒体相关报道 |

**三、负面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惩戒办法 |
| 1 | 主要领导在本校任职期间有严重违纪、违法事件。 | 对于7条负面清单，文明校园创建周期内有其中一条的，取消文明校园评选资格；已获得文明校园的，由命名表彰单位撤销文明校园荣誉称号。 |
| 2 | 意识形态领域出现严重错误倾向。 |
| 3 | 有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故、重大不诚信事件。 |
| 4 | 有重大校园安全责任事故、重大消防责任事故、重大食物中毒事件。 |
| 5 | 有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师生员工违法犯罪案件。 |
| 6 | 有严重违规办学（办班）、违规招生和违规收费问题。 |
| 7 | 对照教育部颁发的《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师中有严重违反师德的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